

中美应对气候危机联合声明

发布时间: 04-1823:02 生态环境部

中国气候变化事务特使解振华与美国总统气候问题特使约翰·克里于 2021 年 4 月 15—16 日在上海举行会谈，讨论气候危机所涉问题。会谈结束后，双方发表声明如下：

一、中美致力于相互合作并与其他国家一道解决气候危机，按其严峻性、紧迫性所要求加以应对。这既包括强化各自行动，也包括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巴黎协定等多边进程中开展合作。双方回顾两国气候变化领域的领导力与合作，为巴黎协定的制定、通过、签署和生效作出历史性贡献。

二、走向未来，中美两国坚持携手并与其他各方一道加强巴黎协定的实施。双方回顾巴黎协定第二条的目的在于将全球平均气温上升控制在低于 2°C 之内，并努力限制在 1.5°C 之内。为此，双方承诺继续作出努力，包括在巴黎协定框架下 21 世纪 20 年代采取提高力度的强化行动，以使上述温升限制目标可以实现，并合作识别和应对相关挑战与机遇。

三、两国均期待 4 月 22/23 日美国主办的领导人气候峰会。双方认同峰会的目标，即在格拉斯哥联合国气候公约第 26 次缔约方大会前提高包括减缓、适应和支持的全球气候雄心。

四、中美将采取其他近期行动，为解决气候危机进一步作出贡献：

（一）两国都计划在格拉斯哥联合国气候公约第 26 次缔约方大会之前，制定各自旨在实现碳中和/温室气体净零排放的长期战略。

（二）两国计划采取适当行动，尽可能扩大国际投融资支持发展中国家从高碳化石能源向绿色、低碳和可再生能源转型。

（三）双方将分别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中所体现的逐步削减氢氟碳化物生产和消费的措施。

五、中美将在联合国气候公约第 26 次缔约方大会前及其后，继续讨论 21 世纪 20 年代的具体减排行动，旨在使与巴黎协定相符的温升限制目标可以实现。包括：

（一）工业和电力领域脱碳的政策、措施与技术，包括通过循环经济、储能和电网可靠性、碳捕集利用和封存、绿色氢能；

（二）增加部署可再生能源；

（三）绿色和气候韧性农业；

（四）节能建筑；

（五）绿色低碳交通；

（六）关于甲烷等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排放合作；

（七）关于国际航空和航海活动排放合作；

（八）其他近期政策和措施，包括减少煤、油、气排放。

六、双方将合作推动格拉斯哥联合国气候公约第 26 次缔约方大会成功，该会议旨在完成巴黎协定实施细则（如第 6 条和第 13 条），并大幅提高包括减缓、适应、支持的全局气候雄心。双方还将合作推动在昆明举行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15 次缔约方大会取得成功，注意到 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的重要性，包括该框架与气候减缓和适应的关系。

来源：<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697390955719541277&wfr=spider&for=pc>